实习安排

一 、学校实习单位安排

1● 学生实习原则上由学校统一安排 。学生应以班级为单位向 学校交纳实习住宿费 , 教务处按交费人数确定各班实习计划数。

2● 各班按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等结果 , 结合学生实际情况 , 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地分配实习单位。

二 、 自主联系实习单位申请

学生因就业或其他特殊情况等需要 , 经学校审批可自主联系 实习单位。

1● 材料: 个人申请 (陈述到该单位实习的理由 , 申请人和家 长须有亲笔签名) ; 实习单位材料 (同意接收的证明公函和有关 协议 , 单位资质、简介及实习内容)。

2● 申请和审批手续流程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学生提交材料给辅导员签名审核 | |
|  | |  |
|  | 教务处审批后出具实习联系函 | |
|  | |  |
|  | 实习单位出具同意接收函 | |
|  | |  |
|  | 教务处审核后 , 学院学生科备案 | |

三 、说明

实习学生须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学校、实习单位的各

项管理规定。

全国英语等级考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名、考试时间 | | 工作内容 | 工作要求 |
| 4 月下旬 | 10 月下旬 | 大学英语 CET4  CET 6 报名与缴费 | 四级考试 425 分以 上 ,才能报考六级 |
| 5 月上旬 | 11 月上旬 | 信息核对与上报数据 | 学生本人核对个人 信息并签名 |
| 考前一周 | 考前一周 | 准考证领取 | 学生签诚信承诺书 |
| 6 月中旬 | 12 月中旬 | 考试 | 持有身份证 、学生 证、准考证 |

报名网站:<http://www.hbzyy.net/jwc> 咨询电话:8023534

联系地点:行政楼 118 办公室

普通话水平测试

普通话水平测试是国家级水平考试 , 以口试方式进行 。高等 院校毕业生应当达到二级以上水平。

一 、学校普通话培训测试安排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 期 | 培 训 | 报 名 | 测 试 |
| 大一学年 第一学期 | 见各班级 课表 | 每年 9 月 20 日 10 月 10 日  ~ | 11月~12月 |
| 大一学年 第二学期 | 见各班级 课表 | 每年 3 月 1 日 30 日  ~ | 4 月 ~5 月 |

二 、普通话水平测试基本知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 级 | 得 分 | 水 平 |
| 一级甲等 | 97~100 | 标准的普通话 |
| 一级乙等 | 92~96.9 |
| 二级甲等 | 87~91.9 | 比较标准的普通话 |
| 二级乙等 | 80~86.9 |
| 三级甲等 | 70~79.9 | 普通话的初级阶段 |
| 三级乙等 | 60~69.9 |

备注 : (1) 普通话水平分为三级六等 。 第一次测试成绩未达标学生 , 可于大二 学年跟班听课 , 报名测试 。 (2)具体报名安排详见校语委办通知 。

部门网址:<http://www.hbzyy.net/pthcsw>

咨询电话:8023566

联系地点:图书馆五楼东南角

普通专升本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 间 | 工作内容 | 工作要求 |
| 5 月上旬前 | 各举办高校在校园网或工作网站上公 布本校专升本招生专业、计划、考试科 目及专升本招生简章 | 所有招生信息 、咨询电话、投 诉电话(或其他方式)均在网 上公布 |
| 5 月上、中旬 | 符合条件的应届高职高专毕业生、退役 士兵考生到举办高校办理报名手续 。 (各举办高校可根据省教育厅要求 ,结 合各校实际制定详细报名方法) | 申请学生仔细阅读举办高校 招生简章 。申请表和成绩单均 需经学生本人所在院校教务 处(部)盖章审核确认 |
| 学校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查 。学院审 核是否未受到任何纪律处分 ;规划财务 处审核学费是否交清 ;学工、教务等部 门审核是否能如期毕业 | 纪律处分 “一票否决 ” |
| 5 月底前 | 举办高校对报名审核通过的学生 ,通知 其到学校领取准考证并熟悉考场 ,具体 时间由各举办高校确定 | 领取准考证的方法、时间等在 招生简章内说明 |
| 5 月下旬 -6 月中旬 | 专升本举办高校组织考试工作 | 全省统一考试时间 |
| 6 月 30 日前 | 专升本举办高校公布考试成绩 ,公示拟 录取名单 ,并向省教育厅报送拟录取学 生名单 | 在校园网上公布名单 ,公示时 间为 7 日 |
| 7 月 20 日前 | 省教育厅集中进行复核备案 | 各举办高校根据审核通过名 单安排学生报到等事宜 |

备注: " 专升本 ” 学生报名条件为: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 , 热爱祖国 , 遵纪守法 , 在校期间未受任何纪律处分 ; 修完普通高职高专教 学计划规定的课程 , 成绩 良好 , 能如期毕业 ; 身体健康 。 在此基础上 , “ 专升本 ”举办高校可根据本科专业培养 目 标和要求 , 制定具体的报考条件 和标准 。